



稽查專案 / 特色美食餐飲業	
食藥署啟動「113年特色美食餐飲業稽查專案」	
發布機關：衛生福利部	
發布日期：2024.08.20	
重點 簡述	<p>食品業者登錄之情形、投保產品責任險之情形、餐飲業等商品(服務)禮券等共3項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、保存來源文件之情形、直接供應飲食場所之標示、使用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及食品添加物之情形、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( GHP ) 準則之情形等項目，並將抽驗餐食。</p> <p>如查獲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(下稱食安法)相關規定將依法處辦。</p>
內容詳 見官方 網址	<p><a href="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newsContent.aspx?cid=4&amp;id=t623031">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newsContent.aspx?cid=4&amp;id=t623031</a></p>